

道德教育的本質

黃建一

一、前言

一切存在的事物，都有它各自存在的本質(essence)。所謂本質就是各種事物存在，所具備的固有性，它常含有普遍性和必然性，而成為該項事物共通的特質。(范錡，民45，214頁)本質也是事物的性質，認清事物的本質，就能掌握事物發展的規律。就現象而言，本質乃是現象的依據，決定現象的表徵，本質透過現象而表現其特性。本質比現象深刻、單純和穩定；現象比本質豐富、生動和易變。不同的現象可以具有共同的本質；同一本質，可以表現千差萬別的現象。(李景源，1987，36頁)制定道德教育政策，先了解道德教育的各種現象；要了解各種現象，先要掌握道德教育的本質。對於道德教育能有深刻的理解和體認，才不致迷失方向，緣木求魚。

二、道德教育釋義

(一)道：依中國古代的看法，往往將「道」看作為宇宙萬物的本源(賈馥茗，民81，154頁)，例如：

- 一陰一陽之謂「道」。(周易繫辭上傳第五章)
- 形而上者謂之道。(周易繫辭上傳第十二章)
- 道者，萬物之始。(韓非子主道篇)

另一方面，道從至高無上，至大無限的觀念，在我國傳統文化中，發展出「人道」和「政道」的概念，例如「仁者，人也；道者，義也。」(禮記表記)。「修身以道，修道以仁。」「修身則道立。」(中庸)

(二)德：禮記樂記：「德者，得也。」就是得到，獲得的意思。能夠「有所得」，一定是曾經有過「作為」，所以「得」又是「行為的結果」。由「天德」推到「人德」，君子就是因修道、行道而有得(德)的人。例如「君子以果德育行。」(周易·蒙)「君子以自昭明德。」(周易)(賈馥茗，民81，164~167)

(三)道德：道是宇宙萬物的根源，德是萬物的生成。在人來說，人在總本的道之中，明白宇宙根源和萬物生成的道理是知德。每個人要生活下去，便要依賴「道德。而行，這是行德，知德和行德的一貫的。」(賈馥茗，民74)。在道德定義上，一向都強調教育的機能，同時道德也包含「規範」的要素，因此道德可解釋為「最初表現於風俗、習慣，但隨著個人批判性自省的之提昇，便從批判世俗、習慣及自我反省中，出現自習性分化而來的精神規範或規準。」(林美瑛等譯，民81，22頁)國內學者毛連塹(民83，8頁)認為：「道者，路也，路是眾人走的，所以道是眾人之所共由。」

德者理也，施於人，則成為倫理之規範。」所以道德乃是眾人所共同遵循的理法或行為準則。

綜合以上看法，道德可解釋為：人類經營社會生活，自覺需要，而形成的行為規範。就人的自身來說，道德具有先驗的普遍性、絕對性及發展性。道德行為即指知善、求善、行善；知惡、疾惡、去惡的行為。它包含個人端正的品性，及符合社會規範的行為。

四道德教育：日人村田昇（林美瑛等譯，民81，22頁）解釋道德教育「乃是使成長中的個人能從善惡的觀點，覺知、理解並省察人類行為的基準或規範之活動。」似乎較偏重認知領域。毛連塹（民83，9頁）認為：「道德教育乃是透過教育的手段，教導群體中的成員，獲得並實踐道德規範，使其具有道德心並表現德行。」詳細分析，道德教育乃是根據人類身心發展的特性，及社會型態，運用科際整合研究，釐定目標及實施策略，經由長期教學，一套具有整體概念的教育設施。其目的在引導個體能積極主動思考道德問題，善於從事道德判斷，並能有效實踐道德規範，以培育健全人格。其範圍涵蓋家庭、學校及社會教育，它存在於日常生活當中，包含我們每天日常的思考，語言和行為。

道德教育的特徵，至少包括下列三項：科際整合的道德教育；民族本位的道德教育及現代化的道德教育。

三、結語

由道德教育本質的理解，道德測評的實施，應考慮下列原則：

- (一)符合德育原理。
- (二)兼顧行為的動機與結果。
- (三)兼顧理性與非理性的部份。
- (四)把握道德認知發展理論。
- (五)分辨個別性與社會性的價值。
- (六)質量並重。
- (七)重視個人尊嚴及需求。
- (八)做法簡易可行。
- (九)提醒教師自覺反思的能力。
- (十)鼓勵教師自行選擇採用適當的方式。

參考書目

- 毛連塹（民83）：生活教育與道德成長。臺北：心理出版社。
- 李景源（1987）：本質與現象。文載於：胡繩主編：中國大百科全書，哲學（35頁），北京：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。
- 林美瑛等合譯（民81）：道德教育。臺北：水牛出版公司。
- 范錡（民45）：哲學概論。臺北：商務印書館。
- 黃建一（民78）：國民小學道德教育。高雄：復文出版社。
- 賈馥茗(a)（民81）：全民教育與中華文化。臺北：五南出版社。
- 賈馥茗(b)（民74）：我國道德倫理教育的本源。訓育研究第24期第二卷。

編者按：本文作者黃建一為國立新竹師範學院初等教育學系教授